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人民政府漯河市源汇区乡村振兴创业园（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村集体经济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人民政府

施工单位： 河南川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源采磋商采购（2024-4）

二〇二四年一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人民政府

承包人（全称）：河南川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人民政府漯河市源汇区乡村振兴创业园（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村集体经济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项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人民政府漯河市源汇区乡村振兴创业园（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村集体经济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

3.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和专项债券资金

4. 工程内容：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村集体经济创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

5. 工程承包范围：以本标段的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纸内容为准（二者不一致时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26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4 年 3 月 1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45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合格工程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

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玖万贰仟叁佰叁拾贰元叁角叁分整）（¥1492332.33 元）税率为 9%。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程传祥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图纸；
- （3）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4）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付款办法

1. 项目主要材料进场后，甲方负责向乙方支付项目中标金额的 70%；

2. 项目完工，经甲方组织相关人员验收合格后，甲方负责向乙方支付至项目决算金额的 97%；

3. 剩余 3%款项做为工程质量保证金，工程满一年后（以竣工验收合格日期为准）经验收工程无质量问题，一周内无息退还质量保证金。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4 年 1 月 25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人民政府 签订。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雷娜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金江路 2 号开源时代公寓 B 座
2117 室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漯河市辽河路支行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王雷娜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4105 0173 6182 0000 1012

成交通知书

采购项目编号：源采磋商采购（2024-4）

河南川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4 年 01 月 17 日所递交的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人民政府
府漯河市源汇区乡村振兴创业园（漯河市源汇区大刘镇村集体经济创
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 10kV 配电工程项目响应文件已被我方接受，
被确定为成交人。

成交金额：1492332.33 元

合同履行期限：45 日历天

项目经理：程传祥

职业资格证书信息：豫 2412022202314218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到漯河市源汇区大刘
镇人民政府与我方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采购人：_____（盖单位章）

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2024 年 01 月 17 日